



# 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通过《政府工作报告》等六个决议 选举产生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和沁县出席长治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县委书记卢展明作重要讲话 县人大大主任刘光清主持会议



本报讯 记者 魏堃 秦超 3月4日上午,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在雄壮的国歌声中胜利闭幕,中共沁县县委书记卢展明作重要讲话,动员广大代表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苦干实干、担当担当,为如期实现

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上午9时,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本次大会的执行主席刘光清、卢展明、郭爱斌、王建宏、张树堂、郝玉清、温幼松在主席台就坐。

在主席台就坐的还有县委、县政府、政协领导及县法、检两院负责人、离任的部分老领导等。县人大大主任刘光清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应出席代表153人,实出席代表146人,符合法定人数。

大会表决通过了《沁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2016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7年计划报告的决议》;《沁县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7年财政预算报告的决议》;《沁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沁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等六个报告决议。

在圆满完成各项议程后,中共沁县县委书记卢展明作重要讲话,他首先代表中共沁县县委向大会的圆满成功,向新当选的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和沁县出席长治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表示热烈祝贺,对县人大大常委会和各位人大代表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卢展明指出,过去的一年,县委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引,按照省、市统一部署,不断提升“六条路径”,全面实施“六大战略”,励精图治,竞进前行,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实现了“十三五”的精彩开局。这些成绩的取得,凝结着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人大代表的智慧和汗水。一年来,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弘扬民主法治精神,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工作,为沁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

卢展明强调,2017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转型综改的深化之年,更是我县决战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县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确立了今年的发展思路和目标任务。这次会议进一步集聚了各位代表的真知灼见,对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蓝图已经绘就,任务已经明确,关键在于落实。卢展明要求,一要筑牢民主法治的“压舱石”。依法履职是人大工作的生命线。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始终坚持党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要提振开拓进取的“精气神”。发展是解决问题的

的关键,实力是担当尽责的底气。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要强化大局观念,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做到行使人大职权从发展着眼,决定重大事项从发展出发,切实做到开展监督检查为发展助力,组织代表活动为发展服务。三要下好决胜未来的“先手棋”。面对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态势,一定要坚持以改革增动力、以创新掘潜力、以开放添活力。四要坚守群众路线的“生命线”。人民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不仅要有“人民选我当代表”的荣誉感,更要有“我当代表为人民”的使命感,要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立足岗位,奉献社会,主动为人民群众尽好责、服好务,用卓有成效的履行为体现人大代表的担当。

县人大大主任刘光清指出,人大代表是个神圣的职务,肩负着重要的历史使命,希望各位代表要牢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承诺,更加密切联系群众,发挥桥梁纽带和引领带动作用,弘扬正能量、传递好声音,不辱使命,不负重托,切实履行好人民赋予的神圣职责,展现人大代表的良好精神风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贯彻落实好县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和“两会”精神,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舍我其谁的使命感,历史担当的责任感,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做出骄人的业绩,为我县如期脱贫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驻沁省、市人大代表;县政府负责同志;县法检两院负责同志;近年退下来的县委、县政府老领导,历届县人大大主任、副主任;县委、县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县人武部及驻沁武警部队负责同志;驻沁单位和部分行政、企事业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 沁县监察委员会正式成立

### 第一次干部大会召开 高正堂到会指导并讲话 卢展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本报讯:3月4日上午,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选举了沁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当天上午,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沁县监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的任命,标志着沁县监察委员会正式成立。4日上午,新成立的县监察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干部大会。受市委常委会、市委书记、市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副组长马彪同志委托,市纪委副书记、监察局局长高正堂同志参加沁县监察委员会第一次干部大会并讲话。县委书记、县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小组组长卢展明出席会议并讲话。

卢展明在讲话中阐述了深化监察体制改革的重大意义,回顾了县深化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进展情况。他指出,县监察委员会的成立,只是试点工作迈出第一步,下一步的工作任务更加艰巨。要进一步坚守政治立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纪委七次全会和省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省纪委十一届二次全会精神,继续积极探索,实现深度融合,规范高效运行,全力以赴完成改革试点任务。一要进一步加强教育培训;二要探索完善纪检监察机关运行机制;三要注重提升监察效能;四要积极探索纪法衔接机制;五要严格落实双重领导体制。

卢展明强调,纪检监察机关必须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十分突出的位置,努力做到每一位工作人员的思想、工作、作风全面过硬。他提出了对党绝对忠诚、提升素质能力、强化责任担当、树立自律标杆四项要求。

高正堂在讲话中指出,沁县县委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精心组织,严格施工,勇于担当,精细操作,扎实推进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顺利进行。市委和市委改革试点工作小组对沁县试点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充分肯定。他要求,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不动摇;大胆探索实践,扎实推动纪检监察机构职能深度融合;严明党的政治纪律,进一步健全纪检监察机关内部运行机制;着力提升能力素质,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

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郭爱斌,市纪委常委赵建文,县检察长李海明等领导出席会议。李炜主持会议。

## 在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的讲话

县委书记 卢展明



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全体代表的共同努力,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就要胜利闭幕了。会议期间,各位代表以高度的责任感和饱满的政治热情,依法行使权力,认真履行职责,展现了胸怀大局、情系人民的担当风采,展示了求真务实、锐意创新的精神风貌。会议审议批准了各项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县监察委员会主任和沁县出席长治市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体现了党的意志和人民意愿的高度统一。这次大会是一次团结奋进、凝心聚力的大会,是一次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大会,是一次风清气正、务实重心的大会。在此,我谨代表中共沁县县委,向大会的圆满成功和中共沁县县委表示热烈的祝贺!

过去的一年,县委团结带领全县人民,以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为指引,按照省、市统一部署要求,不断提升“六条路径”,全面实施“六大战略”,励精图治,竞进前行,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实现了“十三五”的精彩开局。这些成绩的取得,凝结着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人大代表的智慧和汗水。一年来,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弘扬民主法治精神,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创造性地开展各项工作,为沁县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此,我代表县委,向各位代表、人大工作者、列席人员和全体工作人员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今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转型综改的深化之年,更是我县决战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刚刚召开的县委十三届三次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确立了今年的发展思路和目标任务。这次会议,进一步集聚了各位代表的真知灼见,对今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蓝图已经绘就,任务已经明确,关键在于落实。借此机会,我代表县委,向大家提四点希望和要求:

一要筑牢民主法治的“压舱石”。依法履职是人大工作的生命线。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始终

坚持党的领导,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特别是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认真贯彻县委的各项决策部署,及时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为广大人民的共同意志和自觉行动。要紧扣中心、服务大局,始终围绕县委工作重点,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意见,依法行使好重大事项决定权,不断推进决策的民主化和科学化。要依法监督,敢于监督,善于监督,用好审议、检查、视察、评议等办法,加强对社会热点、难点问题的跟踪落实。要加强自身建设,健全人大常委会的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工作程序,改进工作作风,不断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二要提振开拓进取的“精气神”。发展是解决问题的关键,实力是担当尽责的底气。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要强化大局观念,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做到行使人大职权从发展着眼,决定重大事项从发展出发,切实做到开展监督检查为发展助力,组织代表活动为发展服务。要注重选择全局性、前瞻性、综合性的重大课题开展专题调研,在创新驱动、转型升级上多出高招,在脱贫攻坚、“五道五治”上多谋良策,在生态文明、民生改善上多作建言。

三要下好决胜未来的“先手棋”。在经济发展新常态中,谁的发展动能转换快,谁就能占据主动、赢得先机。面对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态势,一定要坚持以改革增动力、以创新掘潜力、以开放添活力。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要聚焦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转型综改等重点领域改革,积极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充分调动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真正用改革精神和法治思维推进工作创新,着力形成同心同德谋发展、群策群力促发展的生动局面。要以“全面创优环境年”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引导代表深入基层、深入一线,确保人大代表履职有载体、有平台、有保障、有作为。

四要坚守群众路线的“生命线”。人民代表来自人民,根植人民,不仅要有“人民选我当代表”的荣誉感,更要有“我当代表为人民”的使命感,要充分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立足岗位,奉献社会,主动为人民群众尽好责、服好务,用卓有成效的履行为体现人大代表的担当。要始终把群众放在心上,进一步密切代表与群众的联系,畅通民意诉求渠道,认真倾听民声,反映民意,集中民智。要把社会关注、百姓期盼的民生问题全面纳入人大议事日程,全过程跟踪民生实事的办理,认真督办代表呼声高、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切实解决好就业、教育、医疗、社保等人民群众关注的具体问题,维护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各位代表、同志们,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人大工作是党的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全县各级党委要切实加强对改进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把人大工作放在突出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真正做到思想上重视、工作上信任、决策上尊重。“一府两院”和监察委员会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主动为代表履职开展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各位代表、同志们,崭新的征程已经开启,奋进的号角已经吹响。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省委、市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同心同德、群策群力、苦干实干、担当担当,为如期实现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懈奋斗,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 撸起袖子加油干 夺取北方水城美丽沁州建设的更大胜利

——热烈祝贺县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和县人大十六届二次会议胜利闭幕

本报评论员

全县人民热切关注的县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和县人大十六届二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预定议程,胜利闭幕了。我们对县两会的圆满成功表示热烈祝贺!

共谋发展大计,共商强县方略。会议期间,来自全县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牢记人民重托,始终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和高度责任感、使命感,提出了一系列前瞻性、针对性、实效性的意见和建议,展示出高度负责的履职态度和良好的履职能力。讨论审议并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和其他各项报告、决议,明确提出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目标方向,把全县人民的共同心愿凝练成崭新蓝图。这是一次团结民主、求真务实的大会,是一次风清气正、廉洁高效的大会,是一次凝聚共识、鼓舞士气的大会。

“新故相推,日生不滞。”今年,是“双改”深化之年,是“全面创优环境年”,也是决战脱贫攻坚、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之年。当前我们面临中央、省、市政策叠加的“三大发展机遇”,机会大于挑战,希望大于困难。要实现两会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需要我们有共同的责任与担

当,共同的意志与行动,共同的坚守与追求,我们必须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的决策部署,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两会精神上来,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改革开放创新为动力,以构建现代新兴产业体系为重点,着力加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点抓好“七大任务”,不断提升幸福指数,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

落实两会精神,就是要发扬“跳起来摘桃子”的干劲,就是要坚定信心、加压增责、狠抓落实,重点就是要抓好沁州黄谷子、高粱、油用牡丹、设施蔬菜、中药材种植和肉鸡、肉牛、生猪养殖等“五种三养”短、平、快增收产业;抓好有机食品加工提质、水制品产业提质、服务业发展提质、新兴产业提质四大新兴产业建设;抓好50个重点项目、十项重点工程,主攻十大招商项目;抓好以沁州黄农业产业示范园区为基础的开发区建设;抓好以“76355”提升行动为纲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抓好治污、绿化、“五水共治”为重点的生态文明建设;抓好以就业创业、医疗卫生、教育保

障、文化繁荣为重点的民生事业。落实两会精神,根本在人,关键在干,要坚持以为民、以实、以干、以廉、以廉为要,建设勤政廉洁高效法治政府,努力创造出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业绩。

新形势孕育新机遇、新常态应有新作为。沁县美好的前景激励着每一个有责任感的沁县人。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广大党员干部要继续保持奋发向上、爱岗敬业的精神状态,在工作中敢于担当、善于担当、勇于担当,一如既往地保持求真务实的干劲、攻坚克难的闯劲、常抓不懈的韧劲,作善成事,保证各项工作落到实处,铺展北方水城美丽沁州建设新画卷。

宏伟蓝图绘就,进军号角吹响。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认真落实省市部署,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抢抓一切机遇,撸起袖子加油干,以累累硕果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 换届纪律要求

(九个严禁,九个一律)

- 一、严禁拉帮结派。对搞团团伙伙、结党营私的,一律给予纪律处分。
- 二、严禁拉票贿选。对在民主推荐和选举中搞拉票、贿选等非组织活动的,一律排除出人选名单或者取消候选人资格,并视情节给予纪律处分,贿选的依法处理。
- 三、严禁买官卖官。对以谋取职务调整、晋升等为目的贿赂他人或者收受贿赂的,一律先停职或者免职,并依纪依法处理。
- 四、严禁跑官要官。对采取拉关系或者要挟等手段谋取职务或者职级待遇的,一律不得提拔使用。
- 五、严禁造假骗官。对篡改、伪造干部档案材料的,一律对相关人员给予组织处理或者纪律处分。
- 六、严禁说情打招呼。对搞封官许愿或者为他人提拔重用说情打招呼的,对私自干预下级干部选拔任用的,一律记录在案,情节严重的严肃追究责任。
- 七、严禁违规用人。对突击提拔调整干部、超职数配备干部和违反规定程序选拔任用干部的,一律宣布无效,并视情节对相关人员给予纪律处分。
- 八、严禁跑风漏气。对泄露、扩散涉及换届人事安排等保密内容的,一律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 九、严禁干扰换届。对造谣、诬告他人或者妨害他人自由行使选举权的,一律严厉查处,涉嫌违法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